

# 民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民政办发〔2026〕1号

---

## 民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6年城市更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相关部门单位：

《2026年城市更新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十九届人民政府第84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民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1月6日

办公室

# 2026 年城市更新工作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质，推进城市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全力建设“六宜”城市，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补齐补强城市短板，不断提升城市人居环境质量，建设宜居、宜游、宜业、宜商、宜学、宜养城市。到 2026 年末，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55%、城市绿地率达到 42%、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70%、垃圾处理率达到 100%，城市环境卫生、城市市容秩序、市政设施运行、园林绿化等工作取得明显实效，城市功能与品质得到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明显提高。

## 二、主要任务

### （一）推进市政设施提标升级

1. 加强市政设施改造和管理。以解决城市内涝、雨水收集利用、水质提升等为突破口，实施高铁大道、滨河路、新民路等道路地下管网改造工程，维修人行道破损地砖和塌陷路面，更换破损路沿石和窨井盖，开展区域治理，逐步实现小雨不积水、大雨不内涝、水体不黑臭。推进城市道路和老旧小区供排水、供热、供气、通讯等基础设施改造。加快天然气管网入户项目，尽快实

现城区天然气全覆盖。全面排查窨井盖、失修失管通讯线路等设施存在的安全隐患，提高窨井盖安全性能，切实解决空中“蜘蛛网”、户线乱飞、私拉乱接等问题。新（改）建道路严格控制开挖，依法加强道路临时占用挖掘管理。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县工信和商务局

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社管委、供电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移动公司、广电网络公司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底前

2. 加强城市公用设施管理。完善非机动车和行人交通系统、行人过街设施。开展交通信号灯和标志标线排查、维护、整改工作。完善城区停车发展规划，推进公共停车场建设，充分利用空间资源，科学施划停车泊位，缓解居民日常出行停车压力。更新城市积雪清扫责任单位，及时清扫责任区域积雪。对各企事业单位院内停车位划线，在下班和周末免费对外开放。建立企事业单位厕所共享机制，免费对外开放。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县公安局

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单位

完成时限：2026年6月底前

3. 开展市容环境综合整治。督促物业单位、产权单位对主次干道临街建（构）筑物立面开展全面排查整治，及时修补、粉刷、清理，同步推进沿街建筑物散水、门口台阶及破损瓷砖修复改造。强化建筑立面定期保洁，整治门头牌匾破损等问题，清理乱拉乱挂小广告，整治城区街道路牌、路标。开展施工围挡整治，规范

设置标准、强化动态管理，整改凌乱破损围挡，杜绝违规占道现象。强化渣土运输车辆监管，杜绝沿途遗撒和随意倾倒行为。实行“网格化”“马路办公”等工作方法，严管出店经营、占道经营等行为，引导流动小摊贩“进场入市”。加强共享单车管理，大力整治乱停乱放问题，清理破旧残损共享单车。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责任单位：县民政局、社管委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底前

## （二）优化居民小区住宅品质

4. 全力打造“好小区”。加大公路段片区、农机公司片区房屋征收力度，积极招引优质企业进行开发，集中打造一个高品质的“好小区”。深入推进大物业管理模式，委托群众满意度高的物业服务企业接管或托管无人管理和群众意见多的小区。提升保洁服务管理水平，及时打扫拖洗公共部位及楼道卫生、清除楼道内外小广告和道路积水积雪，定期疏通清掏化粪池、排污管道和无障碍设施、路灯、楼道灯等公共设施。配备专业绿化管理人员，修剪养护树木。督促物业公司严格执行值班制度，及时巡查维护公共设施，全面整治“飞线”充电、外墙乱挂弱电线路、外立面悬挂置物篮等问题，排查清理楼梯、地下室通道、管道井、消防箱等部位堆放的杂物。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责任单位：社管委、县应急管理局、民发集团、消防救援大队

完成时限：2026年12月底前

5. 开展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行动。制定《2026 年老旧小区改造提升行动方案》《2026 年城市老旧住宅加装电梯工作实施方案》，对全县范围内使用功能不完善、配套设施不健全、群众改造意愿迫切的老旧小区，根据轻重缓急实施综合改造。配建新能源充电桩，推进“一老一少”设施改造、无障碍设施建设。结合老旧小区改造，支持有条件的楼栋加装电梯。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单位

完成时限：2026 年 12 月底前

### （三）加强城市环境卫生管理

6. 全面提升市容市貌。推进市容市貌专项整治行动，对城市主次干道、沿街建（构）筑物立面、城市公园绿地、城市水域、垃圾箱、公厕、公共场所等进行全方位无死角的精细化保洁。持续加大城市出入口、背街小巷、老旧小区、城乡结合部等区域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力度，解决垃圾乱堆乱倒、收集清运不及时、清扫保洁不到位、环卫设施不配套等问题。健全公共厕所日常保洁责任制，加强对风景区、旅游景点、公园、广场等人口密集公共场所厕所的运行监管。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社管委、洪水镇

责任单位：县直各部门单位

完成时限：2026 年 12 月底前

### （四）加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7. 全力推进环保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建筑垃圾填埋场、污水

处理厂污泥处置设施、城区再生水利用、城区燃煤锅炉超低排放二期等项目建设，补齐污泥处置、污水处理再利用、建筑垃圾、厨余垃圾和有害垃圾处理设施短板。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市生态环境局民乐分局

完成时限：2026 年 12 月底前

8. 加强体育健身设施建设。加强全民健身设施建设，打造 10 分钟体育健身圈，力争每个公园均配备 1 处篮球场或羽毛球场。推进重大体育综合体建设，规划建设城市健身步道。加强城市居住区体育设施配套，新建小区健身器材覆盖率达到 100%。合理利用广场及空置场所建设健身器材，逐步实现“公园体育化”。鼓励社会力量建设笼式社会足球等小型多样的足球场地，提倡学校与社会共建共享体育场地。

牵头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教育局、县住建局、社管委

完成时限：2026 年 12 月底前

9. 开展完整社区建设。完善社区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便民商业服务设施、公共活动场地等，建设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的完整社区，构建城市 15 分钟便民生活圈。开展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因地制宜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优化综合服务设施布局。引导居民、规划师、设计师等参与社区建设。

牵头单位：社管委

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民政局、县卫健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教育局、民发集团

完成时限：2026 年 12 月底前

10. 有序实施老旧街区改造。保留老旧街区街巷肌理和传统风貌，提升改造永鑫步行街、金地名都步行街等老旧商业街区，结合城市地下生命线工程改造，一体推进道路、绿化、地下管网等设施提升改造。同步完善商业、文旅等新业态，推动传统商业街区向“体验式消费+文化创意”转型。打造 1 处夜间消费聚集区，引入社会资本建设沉浸式文旅项目，丰富消费场景。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

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工信和商务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民发集团

完成时限：2026 年 12 月底前

#### （五）推进绿地品质提升

11. 加强绿化日常管养。加强建成区绿地日常管护，加大对缺株断带绿篱、花灌木的补种补植力度。强化道路绿化景观提升，合理更新改造道路绿化带树木，加大公共绿地环境卫生保洁力度，提高道路绿化管养水平。美化绿化裸露土地，种植各类花卉，打造色彩斑斓的“花海”景观带，实现视线所及处处是景的绿地格局。

牵头单位：县林草局

责任单位：县住建局、县园林绿化局

完成时限：2026 年 12 月底前

#### （六）建设智慧化管理体系

12. 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加快推进智慧城管、智慧交通、智慧小区、智慧路灯、智慧停车、智慧供热、智慧供水等建设，新建商品住房配备智能化停车、电梯等系统。全面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实行“一窗办，一网办”，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加大城市智慧城管大数据指挥平台管理力度，形成智能城市管理常态长效机制，推进城市管理文明执法。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责任单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工信和商务局、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应急管理局、社管委、县政务中心

完成时限：2026年6月底前

### 三、保障措施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是提高城市建设管理水平和推进以县城为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重要举措，各部门单位要充分认识城市更新的重要意义，立足单位工作实际，扎实有效抓好专项行动各项任务落实，结合中心工作细化分解任务，确定切合实际的目标起点，制定周密可行的推进计划，积极争取项目资金支持，确保行动积极推进、任务如期完成。各牵头单位要定期调度，认真研究制约城市建设管理的重大问题，积极探索行之有效的工作方法，建立健全长效工作制度，从根本上解决城市建设管理中的一些难题，切实提升城市建设管理水平。